

# 護照自帶機場切結確認書

※為保障旅客與旅行社雙方之權益暨責任，請詳讀以下注意事項。

1. 請於報名日當天起以及團體出發日前，先自行確認報名人員的護照是否有下列情形。
  1. 個人護照之效期必須較回國日期增延六個月以上，及簽證效期是否於有效期限之內。
  2. 卡兵役、役男、兵役章問題等。
  3. 護照內頁是否有破損?塗鴉等問題。
  4. 請再次確實檢查立書人及同行團員護照，若有問題請趕快回報承辦之業務人員。
2. 團體出發當日由立書人自行攜帶個人證照，前往指定地點與團體會合；若發生證照不符規定或忘記攜帶等情形、護照效期不足、卡役男兵役章等問題所衍生之一切損害結果及全額團費概由旅客自行承擔負責。
3. 有關團費退款等相關事宜，立書人同意依交通部觀光局 89 年 5 月 4 日 觀業 89 字 09801 號函之《國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書》第 27 條辦理，絕無異議，特立此切結書。

團名：

旅客姓名：

具結人簽章：

緊急聯絡《行動》電話：

協辦旅行社/聯絡人：

★★★護照及簽證是各國政府機關辨示個人身份的重要證件，各國的法律均有規定不得任易於證件上做任何變動的，否則將會造成不必要的困擾，請特別注意!!!★★★

由於本公司未能如期收回您的護照，為避免出國當天發生無法出境的情況，在此特別懇請；再次檢查、確認您的：

- 護照：依國際慣例規定，護照有效期限，應持有滿半年以上效期，始可入境其它國家。
- 若您是
1. 軍人者→出國必須蓋兩種章：一為【持照人出國應經核准】。  
二為【 年 月 日之前同意出國 字第 號核准】。
  2. 役男者→出國必須蓋兩種章：一為【持照人出國應經核准尚未履行兵役義務】。  
二為【役男出國核准 年 月 日前一次有效 縣 市公所】。
  3. 接近役齡男子者→出國必須蓋一種章，即為【尚未履行兵役義務】。
  4. 雙重國籍（持外國護照）出入中華民國國境者→須使用同一本護照出、入國境；且應攜帶二本護照（外國、台灣），以及出境機票之正本，以供海關查驗。  
\*如有新辦理護照者，請您務必攜帶最新辦理的新護照，請特別注意。

承辦人員：\_\_\_\_\_

傳真:(04)2202-1852【P.S】煩請回傳達康國際旅行社，謝謝您！

請注意



達康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COM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LTD.,

台中市北區忠明路424號2樓之1 Tel/04-2315-0606

2F., No. 424, Zhongming Rd., North Dist., Taichung City 404, Taiwan (R.O.C.)

達康旅遊網:www.dotcomholiday.com